

澎湖縣湖西鄉湖西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殊教育助理員甄選簡章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遴用辦法。
- (二) 澎湖縣學前暨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申請教師助理員服務實施要點辦理。
- (三) 依據澎湖縣政府核准函辦理。

二、錄取名額：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及學生助理各 1 名，(共計 2 名，備取若干名)。

三、報名資格條件：

- (一) 具中華民國國籍。
- (二) 高中職以上畢業。
- (三) 身心健康，品行端正並具有服務熱誠。

四、工作內容：

- (一) 配合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協助教師處理突發事件及行為問題，如哭鬧、送醫、家長聯繫等事宜。
- (二) 在學校相關人員督導下，協助特殊學生學習及生活等輔導事宜，如：環抱及攙扶學生如廁、大小便清潔、盥洗、午間用膳、午休等。
- (三) 協助照顧學生、完成接送學生上下特教專車、上放學之服務。
- (四) 在教師督導下，協助特殊學生生活自理、常規指導、安全維護…等工作。
- (五) 協助老師進行教學活動：如戶外教學、美術、勞作製作、知動訓練……等等。
- (六) 協助有關教學場所之維護清潔(如，教室、知動教室及生活教育室……等等)及支援行政(攸關特殊教育)。
- (七) 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之相關事宜。

五、聘用時間：

- (一) 自錄取公布後之上班日：106 年 8 月 30 日起至 107 年 1 月 24 日止。(若縣府補助終止則契約隨之終止不得有異議)
- (二) 出勤差假規定：每天值勤時間配合學校上班上課時段，未上班日不予支薪，若教保員無故曠職，校方得隨時予與解僱，教保員不得異議。
- (三) 本計畫聘用人員之經費，需經過澎湖縣政府補助始生效，若無補助經費則無條件終止契約，受聘人員不得異議。

六、待遇：按鐘點給付，每小時 133 元(依據勞工保險局規定辦理)，時數依縣府核定辦理(以學生實際在校就學時間，每天最多 8 小時，寒暑假、國定假日等不支薪，另含勞健保費，勞退提撥)。

七、公告方式：湖西國小網站 (<http://www.hsps.phc.edu.tw/>)

八、簡章：請自行於公告網站內下載列印。

九、報名時間地點：

- (1) 日期：受理報名為每天上午上班時間 106 年 8 月 22 日(星期二)至 106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五)(08:00~12:00)及 106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一)上午 08:00-09:00 止。

(2) 地點：本校教導處

地址：澎湖縣湖西鄉湖西村 151 號

電話：06-9921008

承辦及收件人員：陳淑吟老師、林偉豪先生

十、報名手續：

(一) 親自報名（不接受通訊報名）。

(二) 報名時應繳附下列表件：（正本驗畢退還，並繳交影本一份）

1、報名簡歷表乙份。

2、最近二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請黏貼於報名簡歷表。

3、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本。

4、學歷證件正本及影本。

5、相關資格證照正本及影本（幼特教、社工、保姆…等。）

十一、甄選日期地點：

(一) 甄選日期：106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一）上午 09：30 時前報到並抽籤（口試順序），10：00 正式考試，逾時以棄權論。

(二) 甄選地點：澎湖縣湖西鄉湖西國民小學（集中式特教班-一樓 109R）

十二、甄選方式：口試（每人 10 分鐘）。

十三、甄選內容：身心障礙及學生學習相關知能。

十四、放榜日期及方式：甄選結果於 106 年 8 月 28 日下午 17 時 30 分前公告於湖西國小網站 (<http://www.hsps.phc.edu.tw/>) 及學校公佈欄或公告於澎湖縣政府教育處網站(<http://www.phc.edu.tw/boardsign/>)。

十五、錄用人員報到、簽約：學校依實際需求依序電話通知（可委託他人先行報到，另日再簽約），逾時以棄權論，由名單依序遞補。

十六、申訴專線：澎湖縣政府 06-9274400

十七、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澎湖縣湖西鄉湖西國民小學特殊教育兼任教師助理員

報名表

項目:教師助理員
編號
(編號由本校填)

年
月
日

※表格不足時可自行增列

姓名		性別		生日	年	月	日	請貼上個人照	
聯絡電話	手機：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e-mail address					
學歷					專長				
經歷					具備 相關 資格 證照				
1、是否有身心障礙子女 ☐ 有 ☐ 否 2、是否曾擔任過教師助理員 ☐ 有____年 ☐ 否									